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独立董事

对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独立意见

四川浪莎控股股份有限公司于 2024 年 3 月 16 日召开了第十一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会议审议了《关于预计公司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现就公司本次预计 2024 年日常关联交易事项，我们三人发表独立意见如下：

本次年度预计关联交易总额不超过 2600 万元，其中：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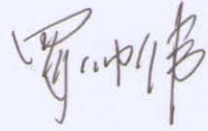
(1) 向关联方浪莎针织有限公司销售产品（浪莎针织购买内衣产品电商、商超和电商直播带货组合配套销售）不超过 20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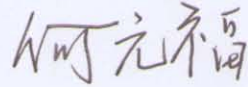
(2) 向浪莎针织购买袜子产品（内衣产品电视购物促销和电商直播带货销售购买浪莎针织袜子产品组合配套销售）不超过 100 万元；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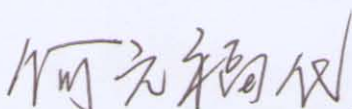
(3) 关联方浪莎针织有限公司为浪莎内衣提供染色加工服务不超过 300 万元；

(4) 向关联方信中翰区域销售内衣产品不超过 200 万元。

经审核，本次预计日常关联交易是公司正常生产经营所必需，并根据市场公允价格开展交易。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交易遵守了自愿平等、诚实可信的市场经济原则，交易没有损害公司利益和公司中小股东的利益。预计关联交易标的按市场原则定价，符合公司实际。我们一致决议，对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 2024 年预计日常关联交易事项的议案》无异议，同时，董事会在审议议案时，公司 3 名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的规定。

独立董事： 罗仲伟（签字）： 

何元福（签字）： 

虞晓锋（签字）： 

2024 年 3 月 16 日